

##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

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基金管理人”）决定自 2024 年 10 月 09 日起暂停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银基金”）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、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。已通过海银基金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，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和转托管转出业务不受影响，对处于封闭期内或设置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的基金，投资者可在相关基金赎回业务开放期内或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后，通过海银基金办理相关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。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上述暂停办理的销售相关业务恢复时间，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08-1016

网址：[www.fundhaiyin.com](http://www.fundhaiyin.com)

2、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666-0666

网址：[www.jysa99.com](http://www.jysa99.com)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，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、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，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、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